

既然做了,就要做到最好

——全国政协委员吕红兵的履职故事

本报记者 王亦凡



2019年3月9日,吕红兵在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的“委员通道”上回答记者提问。(图片由受访者提供)

吕红兵

第十三届、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律师行业党委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监事长,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

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二天“委员通道”,吕红兵与山东省立医院院长赵家军一同登台。

面对镜头,吕红兵从一个江苏律师的办案故事开始,倾吐着律师的心声。

不时出现的一些妙语让很多人产生了强烈的共鸣:

“我们办的不是案子,是他人的人生。”

“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律师不是万能的,但是没有律师是万万不能的。”

“律师应是司法机关最值得信赖的同盟军。”

……

大会结束后回到住地,吕红兵打开手机,有不少朋友给他发来信息,“互动效果非常好”“说出了我们律师的心里话”。看到这些肯定,吕红兵终于放下了心,“发言可是律师的基本功,如果表现不好才是不应该的。走上‘委员通道’,我就代表着律师这个职业。”

到这一天,吕红兵的内心却只有一种情理之中的平静。“没有觉得因为我们几位政协委员的提案促成了这个结果。设立上海金融法院应该是国家深化改革、推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的重要举措,是从地方到中央、从司法界到整个法律界形成的共识。”

2018年8月20日,上海金融法院揭牌成立。

吕红兵的关注却未曾止步。2019年全国两会期间,吕红兵联合几位在沪全国政协委员提交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金融法院建设,为科创板与注册制提供

优质司法保障》的提案。这件提案与全国政协委员王光贤从不同角度提出的另一件有关科创板注册制上市公司案件集中管辖的提案,一同获评全国政协2019年度好提案。最高人民法院也出

台司法解释,采纳了相关建议。

这依然不算结束。2021年,吕红兵又提交了《关于加强金融法院建设,推进案件审判“三合一”的提案》,对

资本市场法治完善、司法体制改革更具有针对性,并充分考虑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的宗旨,这应该就是司法功能的“力度”。他深知,有关金融法院的建设任重道远,依然值得持续关注,不断建

言。“一件提案不是提完就结束,而是要一直‘盯’着。很多问题长久地存在,不是一次两次的建议就能够解决的。只能通过持续不断深入研究,努力提出一些切实建议。”

“春江水暖鸭先知”,是吕红兵对自己的定位。正如设立上海金融法院的建

议,就是他在本职工作中发现,基层法院

审理上市公司股权争议类案件时存在适用法律方面的诸多问题。在日常经

办的案件特别是“大案”“要案”中,更容易发现法治建设中的问题。

作为政协委员,吕红兵对自己的要求,是从“个案”中提炼观点,通过调

研形成“提案”。“律师在参政议政方面具有‘先天优势’。这是法律工作者参

与完善立法的有益路径,也是政协委员推进法治建设的应有责任。”

也正因如此,吕红兵的提案涉及范围很广,有老年人权益保护、法治宣传

教育、科普产业、刑事司法,也包括资本

市场、上市公司等。但始终不变的,是他总

能将目光对准关键问题,对准民生关切。

在吕红兵看来,再复杂的问题,都能够

被抽丝剥茧,抓住本质,再从法律视角

提出意见建议,这是他多年来的履职心得。

“面对性骚扰,只能沉默吗?”

“父母出资买的房子,一定是自己的吗?”

“虐待老人,还有继承权吗?”

“租借他人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怎么办?”

……

除了采用传统方式宣讲民法典,吕红

兵还组织律师事务所与社会力量合作,推

出30期“让民法典走到百姓身边、走进

百姓心里”小视频对民法典七大编全覆盖,以

和以往参加的普法讲座不同,这次面对的是“法律明白人”,就是长期活跃在

基层一线,面向群众开展法治宣传和矛盾

纠纷调解等工作的村(居)民。所以,吕

红兵在常见的普法内容基础上,又增加了

诸如反电信网络诈骗、民间借贷、遏制

高价彩礼等更具针对性的问题解答,光课

件就有113页。

比起晦涩难懂的法律条文,吕红兵更

喜欢讲一些生动有趣的案例。因为他知

道,自己面对的是渴求法律知识的普通

人,他希望台下的每一个人都听得懂、

喜欢听、用得上。

“一枝一叶总关情,总有一款适合你。”

吕红兵的结束语一如既往,幽默风趣,又

直击重点。

而上一次说这句话,还是在全国政协

十三届四次会议第二次大会发言的现场。

2021年3月8日上午,全国政协十三

届四次会议第二次大会发言。吕红兵第

一个走上发言席,作《以推动民法典有

效实施凝聚法治共识》发言。他讲述了

“我与民法典的故事”,建议政协委员

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而委员

中的法律工作者更应同时当宣传法律

的先进,设定主题到企业座谈、去社

区互动、来学校演讲、进乡村调研,开

启“民法典委员大合唱”。

“民法典应该走进千家万户,来到每

个人的身边,陪伴其一生,守护其一世。”

吕红兵说。

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

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表决并高票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1年1

月1日起施行。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

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

一开始,在全国政协开设的“学习民

法典”读书群,吕红兵作为两期群主,通

过“以案说法”等方式,组织委员们对

民法典进行了系统学习。他选择了最

贴近百姓大众的民事制度,聚焦最关

联社会生活的法律条款,从身边事引

申,以经典案例释明,尽量做到通俗

短小精悍、生动活泼的形式讲述民法

典的故事。他们还从网民在互联网上提

出的成千上万个“海量”的法律咨询

题目中,抓取并梳理出7000个与百姓

切身利益有关的法律问题,涉及婚姻

家庭、房屋买卖、交通事故、医疗纠

纷等内容,以民法典为核心依据,有

针对性地制作成“标准答案”,字数

达99万字。

读书群中学习研讨民法典的小小种

子,不断成长,直至花开满园、绿树成

荫。

“让‘法治中国’浸润在百姓生活细

处”,是吕红兵获评2021年度“全国

政协委员优秀履职奖”时颁奖词中的一

句话。

这不仅是吕红兵一直在做的事,更是

他最深切的期盼。

尽管已经很少再接手具体的案子,但

吕红兵依然行走在一线。

去年10月,吕红兵来到西藏拉孜,这

个位于念青唐古拉山最西部、海拔近

4100米的县城,开始了在雪域高原上

的法治宣传之旅。

拉孜长期是一个“零律师”县,司法

资源匮乏。2022年7月,吕红兵所在

的国浩律师事务所设立国浩律师(拉

孜)事务所,全力支援西藏公共法律服

务建设,结束了该县“无律师”的历

史。

吕红兵与同事一起走进藏族群众中,

与中小学生们座谈交流、宣讲法律,

并组织举行“追风少年”足球活动,

还开展了一次有关民法典和未成年人

网络保护条例的法治小课堂活动。在

窗明几净的驻藏律师工作地,在堆

满案卷的拉孜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他

真切体会到为人民服务的真正含义。

这趟雪域高原之行,只是吕红兵积

极开展委员履职“服务为民”的缩

影。仅去年一年时间,他就开展了24

次委员履职服务为民活动,包括宣讲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和中共二十大精神、法律普及和咨

询服务、服务社区群众、支持西部

建设、促进青年就业、助力高质量发

展等各项内容。

“开展委员履职‘服务为民’活动,

把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促进民生改善作为工作着力点,倾

听群众呼声,反映群众愿望,多为

人民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增进人

李庆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政协常委,云南法阳律师事务所主任。

“调解真是省时省力,感谢你们帮我把事情解决了!”

“以后有什么问题就来找我们,这里是妇女儿童权益维护中心,我们一定会帮你妥善解决。”

今年6月的云南大理市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中心,回应调解人员感谢话语的,正是受大理州法院委托,以特邀调解员身份,参与并成功调解了这起婚姻家庭纠纷案件的李庆。

这位30年如一日的基层法律服

务者,还是一位关注民声民情的政协

常委。

在他眼里,“政协委员虽然不是我的

本职,但必须像对待本职工作一样对待

履职。只有把专业知识和政协工作相

结合,才能在履职中发挥应有作用。”

在李庆这里,法律工作者和政协委员

的强强联合,能够发挥出“1+1>2”

的效果。

每每完成一次调解,李庆的眼里都

洋溢着笑意:“纠纷化解,是诉调对接

机制的精准发力和生动实践,能够发

挥专业所长,积极参与到矛盾纠纷

化解、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中,我感到

非常荣幸。”

在李庆的眼里,法律是有温度的。这

样的理念,贯穿在他的许多发言中——

《让每一个司法人员每一个案件都

成为一束光》《充分展现司法温度,

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社会公正》《心

向阳光 无惧前行》。

在日常履职中,李庆积极参加大理

州深化拓展诉源治理工作、大理州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大

理州环保公益诉讼工作、大理州校

园安全等专题调研中。据统计,每

年他能够以政协委员身份参与两三

次这样的活动。近年来,他将视角

聚焦在一些特殊群体上,关注他们

日常生活生产中遇到的困难问题,

开展的关爱特殊人群子女、看望

敬老老人、关爱外卖员群体等活动

也受到了广泛好评。“未来,我们

将持续开展活动,提出相关提案,

不断推动社会治理取得新的进

步。”李庆欣慰地说。

在作为州政协委员履职的16年间,

李庆提出提案50多件,其中《关于

拓展司法文化阵地建设的建议》《

关于完善大理州政法机关监督机制

的建议》《强化基层治理推动实现

市域治理现代化》《强化基层社会

治理 推行村级小微